公司代码：600004　　公司简称：白云机场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白云机场	600004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戚耀明	董新玲
电话	020-36063595	020-36063593
传真	020-36063416	020-36063416
电子信箱	irm@gbiac.net	irm@gbiac.net

1.6 公司拟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15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 3.20 元（含税），共派现金 368,000,000 元。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为白云机场的管理和运营机构，以白云机场为经营载体，主要从事以航空器、旅客和货物、邮件为对象，提供飞机起降与停场、旅客综合服务、安全检查以及航空地面保障等航空服务业务，和货邮代理服务、航站楼内商业场地租赁服务、特许经营服务、地面运输服务和广告服务等航空性延伸服务业务。

白云机场是国内三大门户复合型枢纽机场之一，是中南机场群的核心机场。目前是南方航空的基地机场，同时中国国航、深圳航空、东方航空和海南航空均在白云机场实行了基地化运作。同时，白云机场为国家确立的中南机场群中唯一核心门户枢纽机场。

公司目前拥有一座航站楼，三条跑道，以及完善的旅客服务、货物处理设施，主要在白云机场运营和管理航空性及非航空性业务。

（1）公司航空服务业务指机场以航空器、旅客和货物、邮件为对象，提供飞机起降与停场、旅客综合服务、安全检查以及航空地面保障服务。公司相应取得包括航班起降服务、旅客综合服务、安全检查服务、航空地面服务和机场建设费返还收入。 我国机场的航空服务业务及部分航空性延伸服务业务收费定价由中国民航局和国家发改委共同制定相关规定，对收费标准进行管控和调整。根据《关于印发民用机场收费改革方案的通知》（民航发[2007]158 号）、《关于印发民用机场收费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民航发[2007]159 号）和《关于印发通用航空民用机场收费标准的通知》（民航发[2010]85 号）等规定，自 2008 年 3 月 1 日起，民用机场的起降费、停场费、客桥费、旅客服务费及安检费等航空服务业务收费项目，以及头等舱和公务舱休息室出租、办公室出租、售补票柜台出租、值机柜台出租及地面服务收费等航空性延伸服务业务重要收费项目由中国民航局会同国家发改委确定和调整，并通过航空价格信息系统公布；航空性延伸服务业务其他收费项目由机场管理机构或服务提供方遵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航空服务业务收费项目的收费标准基准价一般不作上浮，下浮幅度由机场管理机构根据其提供设施和服务水平的差异程度与用户协商确定。

（2）公司的航空性延伸服务业务主要是指除航空服务业务外，由本公司依托航空服务业务提供的其他服务。公司航空性延伸服务业务种类较多，服务收费主要依据市场情况和服务质量等因素，主要包括货邮代理业务、特许经营权业务、租赁业务、地面运输业务、广告业务等。 依托于航空业务形成的旅客与货邮吞吐量规模优势，以及航站楼周边产业规模逐步扩大优势，公司从 2004 年开始大力发展航空性延伸服务业务。针对不同的航空性延伸服务业务，公司采取分类经营：货邮代理业务、地面运输业务、广告业务等，实施自主运营模式，以保证利润逐步增加；航站楼

商业业务以授权或出租经营场所的经营模式为主，面向社会公开招商，收取租金。

三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总资产	12,324,754,328.28	11,073,897,755.11	11.30	9,949,739,743.54
营业收入	5,619,735,354.23	5,527,678,576.31	1.67	5,141,313,419.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53,091,059.71	1,087,642,575.52	15.21	894,957,615.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37,164,126.66	1,109,822,180.45	11.47	915,748,005.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571,368,714.47	8,490,736,974.15	12.73	7,728,113,063.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9,112,381.88	1,823,799,354.15	-4.64	1,965,968,927.28
期末总股本	1,150,000,000.00	1,150,000,000.00		1,150,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9	0.95	14.74	0.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9	0.95	14.74	0.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00	13.38	增加0.62个百分点	11.91

四 2015 年分季度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389,542,513.23	1,384,390,215.52	1,422,555,061.28	1,423,247,56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9,451,513.69	308,793,733.71	308,032,101.31	326,813,71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04,780,212.90	304,401,730.83	301,084,905.21	326,897,277.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087,496.09	840,632,311.8	144,289,176.23	538,015,397.76

五 股本及股东情况

5.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9,98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9,55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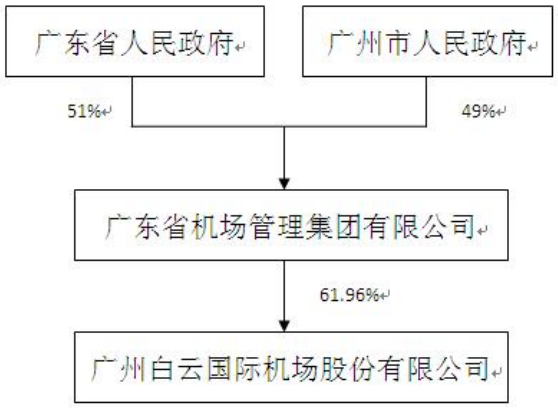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712,591,458	61.96		无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8,941,200	2.52		未知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9,370,109	1.68		未知		未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22	0.87		未知		未知
交通银行－华夏蓝筹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9,701,829	0.84		未知		未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	0.70		未知		未知
深圳市新智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智达成长一号基金		7,868,000	0.68		未知		未知
中国银行－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7,543,392	0.66		未知		未知
钟鸿		7,353,621	0.64		未知		未知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7,030,309	0.61		未知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股东未知有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5.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六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面对资源设施的严重瓶颈，加强国际业务的拓展，进一步优化业务结构，国际及地区旅客吞吐量达到 1136.1 万人次，增幅达到 14.4%，占旅客总量首次突破 20%，枢纽辐射能力不断增强。同时公司通过国际流程改造，新建 33 个过渡机位等措施挖掘资源设施保障潜力，持续提高服务保障能力，进一步拓展国际保障资源、提高国内保障能力。在旅客增量持续下滑，非航业务遭受冲击的情况下，公司通过航空业务结构调整、发展物流业务等措施，在确保非航业务比重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的同时使公司盈利能力保持了持续稳定的增长。报告期内，公司航空性业务构成如下：

项目	运输起降架次（万架次）	旅客吞吐量（万人次）	货邮吞吐量（万吨）
总计	40.73	5,520.19	153.78
其中：国内航线	32.47	4,463.19	72.58
国际航线	8.26	1,057.00	81.20

注：以上数据不包含其他形式的飞行数据。

七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7.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不适用

7.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不适用

7.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本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包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州市翔龙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广州白云国际广告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地勤服务有限公司、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商旅服务有限公司、广州白云国际机场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及广州白云国际机场空港快线运输有限公司。上述合并范围与上年度相比无变化。

7.4 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不适用

董事长：刘建强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 年 4 月 27 日